

关于对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 287 号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近期，你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9 个交易日涨停，3 次达到我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标准。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实说明以下事项：

1. 根据本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关注、核实相关事项，确认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请结合你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所处市场需求变化、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等，核查公司股价近期涨幅与生产经营等基本面变化情况是否匹配，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股价变动情况，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就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2. 2022 年 6 月 20 日，你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世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你公司股票 1,579.28 万股，占你公司总股本的 2%。根据本所相关规定，请向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说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计划继续进行股权转让，是否存在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并要求其书面回复。

3. 根据本所相关规定，详细说明近期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的情况，自查在上述沟通中是否客观、真实、准确介绍公司业务，是否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

4. 核查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是否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请你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前将上述核实情况书面回复我部并对外披露，并同时提交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书面说明等附件。

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以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2022年6月23日